

证券代码：872451

证券简称：飞安瑞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深圳飞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为深圳飞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(五) 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22日9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451	飞安瑞	2026年5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次股东会公司拟聘请广东怀明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进行见证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议案》	√
2	《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》	√
3	《关于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	√
4	《关于 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	√

5	《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》	√
6	《关于提名田浩宇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	√

上述议案已于公司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、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、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；
- 4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现场、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22 日 8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田寮社区同仁路红星创智广场一栋二单元 1202 邮编:518132 联系电话：0755- 81791233 联系人：田耀琼

(二) 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

(一)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(二)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深圳飞安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